

## 檔案應用作業問答集

### 檔案問題-FAQ

問：什麼是檔案應用？

答：檔案開放應用係指民眾向各機關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及機關提供應用之相關作業及程序，包括檔案應用申請、申請審核及回覆、準備檔案、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、還卷及檔案應用統計事項。

問：何人可為申請人？可向何機關申請？什麼時間可提出申請？

答：任何人都可為應用檔案之申請人，限制開放檔案則限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（需提憑利害關係相關佐證資料），如委託方式者，須填具委託書。可向檔案保管機關提出申請。例如，檔案資料為本所保管，則向本所提出申請。

服務時間：上午 08：00～12：00；下午 1:30～5：00

問：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應備之證件為何？

答：申請人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時，應出示審核通知書及身分證明文件並完成登記程序後，由本所專人陪同進入指定之檔案閱覽處所。

問：檔案之應用可否全面開放？

答：檔案之應用以提供複製品為原則，核准應用之檔案如僅其中一部份有應限制公開或提供之情形，應採「分離原則」，去除不得公開部份，就其他部份公開或提供之。

問：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之請方式為何？

答：應用本所檔案應填具申請書，載明相關事項。申請書送達方式得以親自持送或以書面通訊為之。

問：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是否需要費用？

答：需要費用如下：

- 1、閱覽、抄錄機關檔案，每2小時收取新臺幣20元；不足2小時，以2小時計算；閱覽抄錄國家檔案，免收費。
- 2、複製影印B4（含）尺寸以下每張2元、A3尺寸每張3元。
- 3、複製檔案，如另需提供郵寄服務者，其郵遞費以實支數額計算每次並加收處理費新臺幣50元。

問：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有何限制？

答：檔案有涉及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本所得拒絕申請：

- 1、有關國家機密者。
- 2、有關犯罪資料者。
- 3、有關工商秘密者。
- 4、有關學識技能檢定及資格審查之資料者。
- 5、有關人事及薪資資料者。
- 6、依法令或契約有保密之義務者。
- 7、其他為維護公共利益或第三人之正當權益者。

問：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須注意那些事項？

答：申請人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保持檔案資料之完整，並不得有下列各款行為：

- 1、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- 2、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- 3、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
問：如何查詢檔案目錄？

答：可至檔案管理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進行查詢。

網址：

[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\\_search&](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_search&)

問：如何查詢各機關檔案目錄資訊？

答：為便利民眾了解全國檔案資訊，目前檔案管理局已建置「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」（網址為

[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\\_search&](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_search&)，開放各機關檔案目錄網路查詢服務；民眾可不受時間及地點限制，經由全國檔案資訊單一查詢窗口，隨時上網查詢各機關定期彙送之檔案目錄，但機密檔案目錄依法不公布。

問：各機關檔案應用服務相關法令有那些？

答：有關檔案應用事項，可依檔案法、政府資訊公開法、行政程序法等有關規定辦理。

問：檔案管理有何相關主管機關或網站？

答：檔案管理局 網址：<http://www.archives.gov.tw/>

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

[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\\_search&](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cgi-bin/near2/nph-redirect?name=simp_search&)